

证券代码：300406

证券简称：九强生物

公告编号：2025-110

转债代码：123150

转债简称：九强转债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九强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调整前转股价格：16.68 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16.48 元/股
- 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5 年 11 月 27 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根据《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

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利益所必需的股份回购除外）、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九强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原因及结果

（一）转股价格调整原因

因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回购专用账户内的3,544,084股股份依法不参与2025年第二次中期权益分配，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分配比例，即116,552,908.80元=582,764,544股×0.2000000元/股。因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计算除权除息价格时，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股份）折算每10股现金分红（含税）=实际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10=116,552,908.80元/586,308,628股×10=1.987910元（保留六位小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参考价=除权除息日前一收盘价-按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除权除息日前一收盘价-0.1987910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二次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109）。

（二）转股价格调整结果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上述分配方案情况，公司将调整“九强转债”转股价格，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begin{aligned} P1 &= P0 - D \\ &= 16.68 - 0.1987910 \\ &= 16.4812090 \\ &\approx 16.48 \text{（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end{aligned}$$

其中：P1 为调整后转股价，P0 为调整前转股价，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综上，“九强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 16.68 元/股调整为 16.48 元/股，调整后

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11 月 27 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9 日